

证券代码：002346

证券简称：柘中股份

公告编号：2019-08

上海柘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 2018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441575416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0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柘中股份	股票代码	002346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郭加广	田怡	
办公地址	上海化工区奉贤分区苍工路 368 号	上海化工区奉贤分区苍工路 368 号	
电话	021-57403737	021-57403737	
电子信箱	guojg@ch-zzcc.com	tianyi@zhezong.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为成套开关设备的生产和销售及投资业务。成套开关设备系 35KV 以下各类开关配电柜，属通用配电设备，广泛应用于各类工业和民用建筑、轨道交通、机场、国家电网、数据中心等。公司的近年的主要市场范围系国家电网、轨道交通、机场和数据中心等热点市场。

公司成套开关设备一般均为定制产品，主要通过招投标方式完成销售，生产模式以“以销定产”为主，一般先由设计院根据用户的需求设计图纸，再由生产企业进行产品化设计并组织生产，产品经出厂检验后交付用户，并提供相应的售后服务；成套开关设备还需提供一定的安装调试配合和备品配件服务。公司该业务已运营多年，自 2005 年起，“柘中”品牌一直被认定为“上海市著名商标”，在行业中享有较高的知名度，产品同样被连续认定为“上海市名牌产品”。同时，柘中电气系高新技术企业，通过了 ISO9001 质量体系认证、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和 OHSAS18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等三项体系认证。经上海电器行业协会专家评审，公司的 KYN37-12、KYN37-40.5 系列智能化高压柜、OKKEN 智能化低压柜、PPS 系列智能化低压柜三大系列产品均属于智能化电网所需的元件和成套设备，属于国家鼓励和支持的产品。多年以来公司在生产经营中积累了大量的优质客户，稳定、优良的客户资源是公司业务不断发展的保障。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人民币元

	2018 年	2017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6 年
营业收入	559,383,742.33	453,212,633.79	23.43%	421,834,228.2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8,267,662.10	259,255,842.86	-77.53%	20,161,860.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5,457,857.54	66,541,230.43	-1.63%	19,045,762.6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1,012,224.10	5,940,814.54	2,441.94%	-228,986,990.5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3	0.59	-77.97%	0.0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3	0.59	-77.97%	0.0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81%	13.81%	-11.00%	1.29%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6 年末
资产总额	2,527,819,758.48	2,460,050,605.27	2.75%	1,933,725,111.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038,432,099.86	2,120,074,212.81	-3.85%	1,648,063,724.95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64,497,220.02	126,806,980.72	151,130,230.85	116,949,310.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142,305.24	27,450,009.58	8,633,343.52	6,042,003.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557,234.73	42,356,771.11	17,717,580.29	-5,173,728.5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637,864.47	87,755,025.64	5,451,799.72	30,167,534.27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4,027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1,14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上海康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62.52%	276,066,710	0	质押	100,589,999	
陆仁军	境内自然人	13.11%	57,884,066	43,413,04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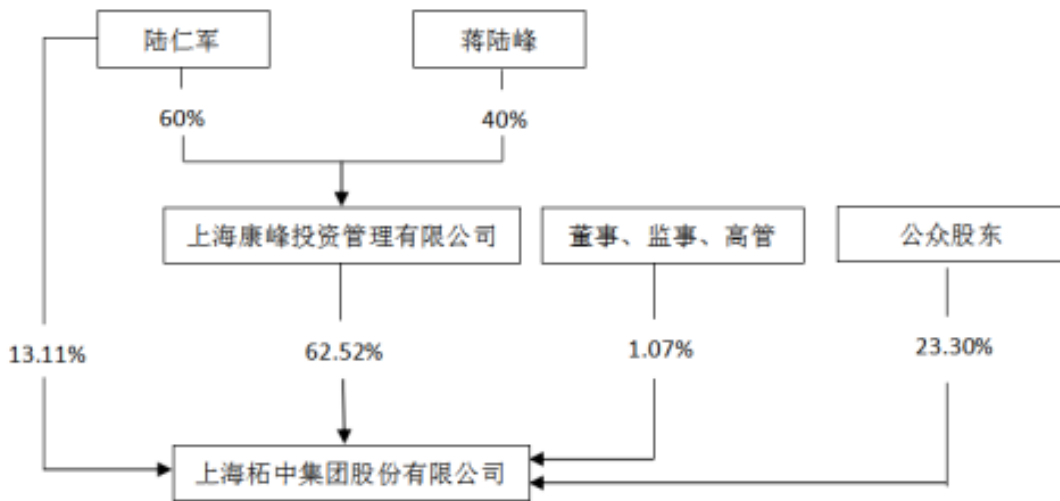
马瑜骅	境内自然人	1.07%	4,703,080	3,527,310		
何耀忠	境内自然人	1.05%	4,623,080	0		
管金强	境内自然人	1.02%	4,503,080	0		
许国园	境内自然人	1.00%	4,400,000	0		
计吉平	境内自然人	0.77%	3,396,780	0		
唐以波	境内自然人	0.70%	3,091,380	0		
仰新贤	境内自然人	0.70%	3,074,180	0		
仰欢贤	境内自然人	0.66%	2,914,3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陆仁军先生持有上海康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60% 股权，且为本公司董事长，马瑜骅为本公司现任董事。股东管金强、何耀忠、许国园、仰欢贤、唐以波、计吉平、仰新贤为本公司离任董监高人员（管金强于 2017 年 5 月 24 日辞职，其余股东于 2016 年 5 月 11 日公司董事会换届离任），除此之外，本公司未知其他上述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股东唐以波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3,091,380 股。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本年度实现营业收入559,383,742.33元，主营业务营业收入为536,284,002.94元，占总营业收入比重为95.87%，2018年度主营业务实现净利润60,634,555.16元，较上一年度增加了8.95%，基本延续了主营业务稳步发展目标；公司全年实现归属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58,267,662.10元，净利润较去年下降了-77.53%，主要系上年度产生了资产处置收益。公司本年度投资业务产生损失，后续将加强投资业务管理和风险控制。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的市场规模、产能及销售价格和成本构成等均未发生显著变化。在国家“十三五”继续推动智能电网建设大背景以及国家电网、轨道交通、数据中心等公司市场集中度较高的行业发展前景较为乐观的情况下，公司将抓住市场机遇，继续稳步发展成套开关设备业务，同时在此基础上继续积极研究原PHC管桩业务及相关资产的转型，为公司进一步发展寻找新的利润增长点。另外，公司将继续利用自身资金优势，扩大投资业务规模，保持适度的多元化经营，从而在不确定性较高市场环境下增强对市场环境的适应能力和抗风险能力，保证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是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成套开关设备	487,654,877.41	69,568,932.93	23.61%	20.96%	26.59%	-3.40%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是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8年6月15日，财政部颁布财会〔2018〕15号《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并要求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金融企业中，尚未执行新金融准则和新收入准则的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通知附件1的要求编制财务报表，已执行新金融准则或新收入准则的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通知附件2的要求编制财务报表。

根据上述财会〔2018〕15号文件的要求，公司对会计政策相关内容进行相应调整，按照该文件规定的一般企业财务报

表格式（适用于尚未执行新金融准则和新收入准则的企业）编制公司的财务报表，并按照上述文件规定在2018年9月30日的中期财务报表开始执行。

除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外，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为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要求的变更，执行会计政策变更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也不涉及以前年度追溯调整的情况，不会对本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4）对 2019 年 1-3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适用 不适用

上海柘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陆仁军

二〇一九年四月二十五日